

债券代码：1182146.IB

债券简称：11 凯迪 MTN1

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管理人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法院”）已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裁定受理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凯迪生态”或“公司”）司法重整，并指定凯迪生态清算组担任管理人，负责重整各项工作，具体详见凯迪生态披露的《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提出重整申请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6 号）。管理人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作出《关于债权申报及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8），凯迪生态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将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召开，现管理人将会议召开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

经法院主持，凯迪生态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上午 9 时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（<http://pccz.court.gov.cn>）以网络会议形式召开。会议议程包括：（1）管理人作重整期间阶段性执行职务工作报告；（2）审计机构作阶段性工作报告；（3）评估机构作阶段性工作报告；（4）管理人作债权申报与审查工作报告并提请债权人会议核查债权；（5）管理人作财产状况调查工作报告；（6）管理人作管理人报酬方案说明。

二、债权申报及审查相关说明

管理人自 2021 年 3 月 17 日法院发布债权申报公告之日起，正式启动债权申报登记及审查工作，截至 2021 年 6 月 25 日，管理人共收到 606 家债权人申报的 714 笔债权。管理人已将阶段性审核成果制成债权表提交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核查，后续管理人将继续推进债权审核工作，做好债权人沟通工作，解答债权人疑惑。（管理人联系电话：18062549500、18062542900）

三、风险提示

凯迪生态已进入重整程序，存在重整成功或重整不成功并转入清算的可能。管理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披露规定，认真履行披露义务，及时披露重整相关事项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注意投资风险，及时关注公告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

2021年6月28日

